

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年，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要求，准确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紧紧围绕开发建设、项目建设、招商引资、疫情防控等以及企业群众关注关切的问题，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效保障了市场主体和群众的知情权。

(一) 主动公开情况。利用门户网站，2022年全年主动公开各类信息共计926条，主要包括园区动态、公告公示、专题专栏、政策解读等。同时，充分发挥政务微信新媒体优势，发布信息2360条。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及时更新了依申请公开条件、流程说明以及通信地址和联系电话，确保政务公开网上申请平台畅通，进一步畅通了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全年受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9件，均按时完成了回复办理。

(三) 公开信息管理情况。树牢政府信息公开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对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审查工作严格执行，严把公开重点。同时，及时安排专人对所有存量信息进行全面排查整改，删除、修改错敏词。

(四) 平台建设情况。进一步加强和完善政务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日常管理和常态化监管工作，扎实开展全国政务新媒体信息报送系统应用，认真开展政务新媒体清理“僵尸”“空壳”等专项整治工作，目前，示范区现有一个政务新媒体（微信），定期进行抽查，确保信息及更新。

(五) 监督保障情况。为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效实施，坚持从强化组织领导入手，狠抓政府信息公开组织体系的建设，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同时在每个内设机构及直属单位明确一名联络员，负责政府信息公开有关事务。从而使我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到了有领导分管、有机构负责、有专人承办，形成职责明确、分工合理、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保障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高效运行，推动了我区此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7	0	4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9	0	0	0	0	0	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9	0	0	0	0	0	0	9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9	0	0	0	0	0	0	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政府信息公开形式较为单一, 信息公开还不够及时、内容还不够全面, 联系群众、服务群众的作用还没有得到充分发挥; 网站政务公开部分栏目还需进一步完善, 网络技术水平还需提升。

(二) 改进措施

一是强化队伍建设。健全工作机制, 落实政务公开工作专人负责, 确保此项工作有专人抓、有专人管。二是加强人才培养。加强业务培训, 不断提高业务人员工作水平, 提高全体干部职工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 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的整体水平。三是提升平台形象。进一步完善网站政务公开相关栏目, 使版式更简洁, 展示更全面, 内容更清晰, 确保信息公开严谨性。四是扩展信息发布内容, 及时权威发布重要信息, 加强重要领域信息公开工作, 不断扩大示范区对外影响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